

附件 4-1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项目单位：海南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主管部门：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评价时间：2021年5月10日至2021年5月20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上报时间：2021年5月12日



附件 4-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海南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海南省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海南省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海南省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操作手册》、《海南省安全生产检查工作手册》《海南省防汛防风防旱应急操作手册》《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一册海南省非煤矿山基本情况）》、《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二册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隐患排查情况）》、《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三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指南）》、《安全培训 PPT》各 1 个，共 11 个成果。	11 个成果全部完成。	1 个成果未完成。	2 个成果未完成。	≥3 个成果未完成。

	质量指标	预案和手册内容具备实用性、依据性、指导性；充分考虑与现有相关预案和相关工作的衔接；充分考虑海南省安全生产工作的现状。	11个成果全部通过专家评审。	1个成果未通过专家评审。	2个成果未通过专家评审。	≥3个成果未通过专家评审。
	时效指标	所有项目应在要求时间内完成。	100%在要求时间内完成。	80%在要求时间内完成。	60%在要求时间内完成。	40%在要求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100%按预算执行。	80%成果按预算执行。	60%按预算执行。	20%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政府部门和企业的安全监管能力、应急救援响应、指导、处置能力。	能增强			不能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降低我省重大安全风险，提升我省安全监管能力，同时提供预案和手册作为省安全生产灾害事故的应急处置指导。	能够可持续影响。			不能够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企业没有不满意反馈。	征求意见以及发布社会公告是，无相关部门、企业反馈意见认为不满意。			征求意见以及发布社会公告是，有相关部门、企业反馈意见认为不满意。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

附件 4-3

项目基本信息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主管部门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项目负责人	王华		联系电话		65309875	
地址	海口市友谊路 29 号省应急管理厅				邮编	570206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投资额 (万元)	513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513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51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513	省财政	513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2
分配结果	6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7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1
				管理制度	9	9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4
				产出时效	3	0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8
				社会效益	8	8
				环境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7
服务对象满意	8	7				
总分	100		100		100	95
评价等次			优秀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项目评分	签字
王华	副处长	安监处	95	王华
钟海乾	副处长	安监处	95	钟海乾
杨德勇	二级主任科员	安监处	95	杨德勇
伍捷	副主任科员	安监处	95	伍捷
合计			平均得分	95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

王华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单位盖章）：



2021年5月20日

附件 4-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项目主要用于我省安全生产的执法检查，督查，巡查等；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评估；安全生产风险评估；省级专项应急预案编制；全省尾矿库风险评估；三防预案修订；应急指挥中心 EOC 运作等。

2020 年省财政厅下达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项目资金共计 513 万，主要内容包括：1、安全生产执法监督专项督查 4.3 万；2、安全生产巡查 64.35 万；3、陪同国务院安委办来琼进行督查检查 2.39 万；4、生产安全事故调查费用 7.95 万；5、生产安全事故评估费用 20 万；6、事故调查和评估工作督查费用 8.06 万；7、海南省安全生产风险评估工作 38.95 万；8、省级专项应急预案修编（危化品应急预案、烟花爆竹、非煤矿山三大行业）、编制《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规范 120 万；9、全省地下矿山及其周边采空区进行调查、委托矿山技术服务机构对全省尾矿库进行风险评估 100 万；10、三防预案修订及工作经费 47 万；11、应急指挥中心 EC 项目 100 万。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可指标）。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19 年省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琼财预[2019]100 号）文件，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项目预算为 513 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省财政一次性下达。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 2020 年 12 月 14 日，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项目 513 万元已全部支出，主要用于安全监管检查、巡查、督查等，技术服务单位关于 11 种应急预案和手册的实地调研、编制、评审等一系列技术工作，资金先审批后开支，无超支。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等）

我厅依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预[2016]1039 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严格财务报账管理的通知》（琼财支[2015]1499 号）和《海南省应急管理厅财务管理暂行规定》等文件要求，严格资

金使用并加强监督，坚持专款专用。在预算管理中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不断深化财政管理与改革，提升预算管理水平；通过采购技术服务，积极发挥专业机构的技术优势，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应急预案和手册的实用性和指导性。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项目由厅本级统筹安排，主要用于编制《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一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基本情况）》、《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二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隐患排查情况）》、《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三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指南）》、《安全培训 PPT》，修订《海南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 年版）、《海南省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 年版）、《海南省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 年版）、《海南省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 年版），编制《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操作手册》、《海南省安全生产检查工作手册》，由安监处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安全生产执法监督专项督查、安全生产巡查、陪同国务院安委办来琼

进行督查检查项目任务由安全生产协调处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安全生产事故调查由调查处具体组织实施。三防预案修订及工作由三防处具体组织实施。应急指挥中心 EC 项目由应急指挥中心具体组织实施。开支达到政府采购标准，均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实施办理。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海南自由贸易港消防条例》、《海南经济特区安全生产条例》、《海南省机构改革方案》、《海南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做好实地调研、文本修订和编制、专家评审等工作。安监处对每一个预案和手册，根据业务人员分管领域，由具体负责人跟踪响应的预案和手册的完成进度，确保工作成果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安全生产执法监督专项督查、安全生产巡查、陪同国务院安委办来琼进行督查检查项目任务由安全生产协调处确保工作成果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安全生产事故调查由调查处确保工作成果

按质按量按时完成。三防预案修订及工作由三防处确保工作成果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应急指挥中心 EC 项目由应急指挥中心确保工作成果按质按量按时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项目资金主要用于：1、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技术单位开展对海南省内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号）的非煤矿山企业（地下矿山、尾矿库、露天矿山）进行摸底，掌握安全管理现状，开展一次隐患排查，提出隐患整改方案。协助海南省应急管理厅出台《海南省非煤矿山领域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实施方案》，点对点指导，验收各个非煤矿山企业创建双重预防机制。开展一次全省非煤矿山监管人员和企业安全管理人员专业培训，重点针对双重预防机制建设、非煤矿山安全规范、安全管理知识及专业技术等方面的一系列工作。2、技术单位开展修订《海南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 年版）、《海南省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 年版）、《海南省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 年版）、《海南省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应

急预案》（2020年版）以及编制《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操作手册》、《海南省安全生产检查工作手册》的实地调研、文本编制钻研以及后期评审等一系列工作。3、安全生产执法监督专项督查、安全生产巡查、陪同国务院安委办来琼进行督查检查项目。4、安全生产事故调查。5、三防预案修订及工作。6、应急指挥中心 EC 项目。

我厅严格落实《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预[2016]1039号）和《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严格财务报账管理的通知》（琼财支[2015]1499号）等财务规章制度，先审批后开支，确保项目不超支。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省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修订一揽子工作项目严格做到专款专用，经费支出控制严格，经费使用全年无结余。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该项目严格按照预算进度进行支出，无计划外开支情况。

（2）项目完成质量

《海南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年版）、《海南省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年版）、《海南省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年版）、《海南省

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年版）已完成修订工作，《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操作手册》、《海南省安全生产检查工作手册》已完成编制工作，该四案两册已于2020年11月通过专家评审，专家一致认为成果满足项目质量要求，可为我省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提供指导依据。

《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一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基本情况）》、《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二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隐患排查情况）》、《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三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指南）》、《安全培训PPT》已完成编制工作并于2020年10月通过专家评审，专家一致认为成果满足项目质量要求。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项目预期目标已全部完成。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四案”的修订，使我省生产安全应急预案体系更符合我省目前企业生产风险状况，增强政府部门和企业的应急救援响应、指导、处置能力，当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最大限度开展应急响应

和救援，减少人员伤亡和事故损失，所带来的正面社会影响是巨大的。

《海南省洋浦危险化学品特大事故应急操作手册》作为为验证海南省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版）相关应急程序的合规性、操作性的工具，可妥善处理海南省内危险化学品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增强我省预防危险化学品事故的综合管理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最大限度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

《海南省安全生产检查工作手册》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规范化建设，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一监督管理程序，规范准备、执行及行为，全面落实省领导属地管理、厅领导监管及其相关单位、行政执法人员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一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基本情况）》获取非煤矿山安全管理完整的基础信息，《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二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隐患排查情况）》全面摸排非煤矿山安全风险和事故隐患，《海南省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工作报告（第三册 海南省非煤矿山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指南）》指导全省建立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深入开展非煤矿山安全提升行动，确保

全省非煤矿山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海南省自由贸易港建设营造安全良好的社会环境。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新修订的四个“预案”以及洋浦危险化学品特大事故应急操作手册作为省安全生产灾害事故的应急救援预案和指导手册，根据法律法规，可在三年内为我省危化、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等行业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提供指导依据，实现省厅与各市县应急局之间工作指令、响应指导、信息报送等方面的对接，并可作为各市县局修订相关预案、手册的依据。《海南省安全生产检查工作手册》作为今后省应急厅为省、厅级领导开展检查调研工作提供检查流程依据，提供与各职能部门、各市县之间就应急管理检查调研工作的对接指导性资料。

新制定的三本工作报告以及安全培训 PPT 作为我省非煤矿山领域建立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的基础数据和指导手册，提高我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整体水平。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

本项目由省应急管理厅和省财政厅共同组织实施，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进行评价分析，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厅机关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提高了我省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监管监察队伍建设，加强了全省的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等行业领域监管和道路交通、建筑、消防等行业领域的综合监管，在促进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评价结论：该项目经评价小组综合分析，本项目自评95分，综合评价为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做法：一是有助于我省应急管理部门构建统一领导、全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全面提升应急救援的协同性、整体性、专业性，提高我省安全生产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二是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2019〕2号），结合海南省各行业安全生产状况，对前一版应急预案进行修订；三是此次《预案》以ICS的管理理念为核心，力求疏通每一条应急响应路线，提供准确且高效的响应程序；四是验证海南省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版）相关应急程序的合规性、操作性，妥善处理海南省内危险化学品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增强我省预防危险化学品事故的综合管理能力和抗

风险能力,模拟洋浦经济开发区危险化学品特大事故场景,制定应急操作手册;五是全面落实相关领导监管及其相关单位、行政执法人员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理顺检查调研工作业务流程,制度领导检查手册;六是以安全风险辨识和管控为基础,从源头上系统辨识风险、分级管控风险,努力把各类风险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消除和减少事故隐患;七是以隐患排查和治理为手段,及时找出风险管控过程中出现的缺失、漏洞和风险控制失效环节,坚决把隐患消灭在事故发生之前;八是以科学预防和精准监管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分级监管和属地管理制度。

存在的问题:目前我国无论是政府部门还是企业的应急预案,基本存在一定程度的脱离实际,导致应急预案处于“必须要,但作用不显”的尴尬地位,很多应急预案基本内容都是通用的指导条款,不具备符合当地安全生产或事故灾难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到真正用时却不具备指导价值。我省非煤矿山领域存在非煤矿山底数不清,安全隐患情况不明,对建立双重预防机制没有统一的工作指导指南。

改进措施:改进措施和建议:一是对项目要做好立项前的各项工作,充分论证,确保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完整;二是按照《海南省应急管理厅预算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抓好预算执行进度和执行效果,达到预算预期目标。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